

##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6月15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已于2021年7月23日届满，现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和锁定期

截止2020年7月24日收盘，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6,358,392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36%。成交均价为人民币6.46元/股，成交金额合计为41,078,680.62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

根据《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算，自2020年7月24日期至2021年7月23日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期届满。

####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根据《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至存续期届满前，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员

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当时市场的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

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但尚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 30 日起至最终公告日；
-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 **(一)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

-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算，存续期满可展期。
- 2、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锁定期满后，当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性资产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3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不含 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 **(二)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 **(三)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存续期满可展期；
- 2、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锁定期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均为货币性资产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

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